

今日关注

- 上交所发布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

财经要闻

- 浦东自由贸易园区有望年内启动
- 首批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出台
- “十二五”国际服务外包上市企业将超 80 家
- 证监会出台四项行业标准

东吴动态

- 东吴内需增长基金 1 月 4 日起发行

理财花絮

- 让时间见证你的财富奇迹

热点聚焦

- 证监会突击发布专项检查 IPO 迎来史上最严审核

机构观点

- 银河证券：休整中保持活力，关注概念板块

旗下基金净值表

2013-01-07

基金名称	净值	累计	涨 跌
东吴动力	1.1239	1.7039	0.46%
东吴轮动	0.7167	0.7967	0.52%
东吴新经济	0.9730	0.9730	0.10%
东吴新创业	0.8540	0.9140	0.35%
东吴新产业	0.9140	0.9140	0.33%
东吴嘉禾	0.7132	2.4332	0.01%
东吴策略	0.8323	0.9023	0.75%
东吴保本	1.0110	1.0110	-0.10%
东吴 100	0.8980	0.8980	0.22%
东吴中证新兴	0.6560	0.6560	1.23%
东吴优信A	1.0318	1.0438	0.01%
东吴优信C	1.0185	1.0305	0.01%
东吴增利 A	1.0240	1.0640	0.00%
东吴增利 C	1.0170	1.0570	0.00%
基金名称	每万份收益	7 日年化收益	
东吴货币A	3.3169	4.29%	
东吴货币B	3.3861	4.54%	

主要市场表现

指 数	最 新	涨 跌
上证指数	2285.36	0.37%
深证成指	9108.47	0.14%
沪深 300	2535.99	0.46%
香港恒生指数	23329.75	-0.01%
道琼斯指数	13384.29	-0.38%
标普 500 指数	1461.89	-0.31%
纳斯达克指数	3098.81	-0.09%

今日关注

上交所发布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

上海证券交易所 7 日发布实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上交所表示,《指引》旨在引导和推动上市公司建立持续、稳定、科学和透明的分红机制,促进资本市场理性投资、长期投资和价值投资,实现长期资金入市与现金分红之间的良性互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指引》,上市公司应当合理制定现金分红政策和决策程序,完善现金分红的信息披露及监督机制,引导投资者形成稳定回报预期和长期投资理念。

分红“不及格”须做说明

《指引》明确,上交所鼓励上市公司每年度均实施现金分红。上市公司可以选择固定金额政策、固定比率政策、超额股利政策和剩余股利政策 4 种股利政策之一,作为现金分红政策。上市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董事会报告”部分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指引》要求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的上市公司履行更严格的信息披露义务,显示 30% 的现金分红比例相当于一道“及格线”,上交所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 30%。上市公司年度报告期内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未进行现金分红或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 的,公司应当在审议通过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公告中详细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董事会会议的审议和表决情况以及独立董事对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合理性发表的独立意见。

上市公司如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此类公司以及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的公司,需召开业绩说明会,就相关事项与媒体、股东特别是机构投资者、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防止大股东利用分红套现

《指引》称,上交所鼓励上市公司,特别是每股市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仍存在未弥补亏损而无法进行现金分红的公司,通过现金回购股票的方式回报投资者。上市公司当年实施股票回购所支付的现金视同现金红利。在公司提出不超过回购比例的再融资申请时,上交所将在所承担的职责范围内给予“绿色通道”待遇。

为防止出现大股东利用现金分红“套现”的情况,《指引》强调,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公司和新发行证券的上市公司所确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应当与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或发行预案中载明的股东回报规划、现金分红政策和现金分红承诺保持一致,维持现金分红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对于此类公司大比例现金分红涉嫌大股东套现等异常情形,上交所将要求负责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和主审会计师事务所予以特别关注并发表专业意见,同时提请相关监管机构进一步核查。

对于持续稳定地进行较高水平的现金分红的上市公司,《指引》列出了若干激励措施。对于现金分红政策不合理、决策程序不合规或现金分红方案不利于中小股东的上市公司,上交所鼓励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的股东在公司股东大会召开前按规定程序提出临时提案,鼓励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出切实体现中小股东利益的现金分红方案或政策,督促公司形成持续、稳定、科学和透明的现金分红机制。

上交所鼓励投资者特别是机构投资者积极行使股东权利,关注、分析和评价上市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方案。

财经要闻

浦东自由贸易园区有望年内启动

中国证券报记者7日获悉,有关部门正研究建立上海浦东自由贸易园区可行性方案。该园区可能将在年内启动。

上海市人大常委会近日发布的《上海市推进国际贸易中心建设条例》指出,本市优化完善推进上海国际贸易中心建设财政资金投入机制,重点支持贸易平台建设、贸易环境营造和改善、贸易机构引进、贸易促进活动等,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激励作用。

业内人士表示,对《条例》中涉及的“自由贸易园区”、“免税商品购物店”等内容,浦东正在积极探索和争取试点中。一旦正式实施,将在制度层面推动浦东转变贸易发展方式,极大提升服务贸易竞争力,推动服务经济快速发展。(中证网)

首批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出台

深交所近日发布“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简称“指引”)第1号和第2号,分别对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和药品、生物制品业务的信息披露进行规范与细化,以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与透明度,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深交所相关负责人表示,针对特定行业制定信息披露指引是提高上市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和有效性的一个探索和创新,需要在加深对相关行业运行规律认识的基础上不断进行总结和完善,才能形成契合市场需求的信息披露规范要求。未来,深交所将继续不断总结不同行业的特殊运行规律与风险特征,在条件成熟时继续发布其他行业的信息披露指引。同时,深交所还将密切跟踪已发布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的执行情况及市场意见,适时修订完善指引内容。(中证网)

“十二五”国际服务外包上市企业将超80家

商务部、发改委日前联合发布的《中国国际服务外包产业发展规划纲要(2011-2015)》提出,“十二五”期间,我国国际服务外包产业承接离岸外包业务执行额年均增幅将保持40%左右,2015年将达850亿美元,

占我国服务贸易出口额比重达 28%；形成若干家数万人规模的大型综合服务供应商，在境内外上市的国际服务外包企业达 80 家以上。

规划提出，研究出台相关政策措施，形成推动我国国际服务外包产业发展的合力。深化“部省市”合作机制，适时修订部省市推动国际服务外包产业发展的共建协议。建立区域合作机制。积极研究区域合作中长期发展战略，促进东中西部地区产业协调发展。（中证网）

证监会出台四项行业标准

中国证监会昨日公告，《证券投资基金编码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参与方编码规范》、《股指期货业务基金期货数据交换接口》及《证券期货业网络时钟授时规范》等四项行业标准自公布之日起正式实施，该四项行业标准的实施，将为相关业务发展提供基础支撑作用，促进市场规范发展。

据介绍，两项标准规范了基金行业机构与产品两大核心编码规则，标准的实施将为开放式基金业务的快速发展提供基础支撑作用。

与此同时，为促进基金管理公司参与股指期货业务，证监会组织制定了《股指期货业务基金期货数据交换接口》行业标准，统一了基金公司参与股指期货业务的数据交换格式。标准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基金管理公司与期货公司、托管银行之间数据交换的规范性，提高数据处理效率，降低系统运行风险。（中证网）

东吴动态

东吴内需增长基金 1 月 4 日起发行

2013 年 1 月 4 日 上海金融报

东吴基金旗下首只内需主题基金——东吴内需增长混合型基金于 1 月 4 日至 1 月 25 日正式发行，投资者可通过交行等代销渠道及东吴基金网上交易渠道认购。

该基金仓位灵活，股票类投资比例可从 30%至 80%，其中投资受益于国家内需增长政策导向的上市公司股票的占比不低于股票资产的 80%。选股策略方面，将注重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精选具备竞争优势企业的个股，从而分享经济转型带来的收益。

基金经理刘元海指出，从我国经济发展进程和政策取向看，城镇化将撬动巨大内需，因此在基金投资上，将从与城镇化进程相关的角度寻找投资机会。一方面，关注与城镇化相关的投资需求，包括轨道交通、供水供气、地产、建筑建材等；另一方面，关注由城镇化和分配制度改革共同推升的消费板块。

理财花絮

让时间见证你的财富奇迹

魔术小子刘谦早已成为近年最炙手可热的偶像之一，他那句固定台词“见证奇迹的时刻”也可谓一语成名。毫无疑问，每个人都渴望见证奇迹尤其是发生在自己身上的奇迹，可惜往往事难遂愿。不过，有一种奇迹，只要能有足够毅力，平凡如你我也有机会亲眼见证，那就是时间酿造的财富奇迹。

投资理财的成败包含很多原因，但一个永远不变的法则是：在跟时间斗争的过程中，谁的忍耐力更强，谁能坚持到最后，谁就能获得成功。让我们来听一个真实的故事：格蕾丝，一位百岁美国老妪，她在1935年花180美元认购了3股她当年工作的公司——美国雅培公司特别发行的股票。在接下来的70多年中，她从没有卖出过。就是这3股股票，在经历了多次的送股配股和将每年的股票分红又投入该股票，再加上雅培公司的股价节节上升，到格蕾丝去世时，她当初的180美元投资已在70多年时间中像滚雪球一样越滚越大，最后竟滚到了现在惊人的700万美元。从区区180美元到700万美元，增长了38888倍！70年时间诞生财富传奇，格蕾丝的故事就是一个活生生的投资奇迹。

时间的财富发酵秘诀在于复利。即使初期投入的钱微不足道，但只要能坚持下来，随着投资时间的推移延长，复利效应下的投资回报率就有可能以几何级数增长。

笔者曾与资深老股民李先生交流过格蕾丝3股雅培公司股票的故事，他听完后感慨颇深：我炒了这么多年的股票，从上证初期到如今，输输赢赢，赚了又赔，总的算下来几乎并没有多少实际收获，如果说沉淀下来的是宝贵经验，还不如说更多的是烦恼和悔恨。

当然，很多人会觉得格蕾丝的财富奇迹见证时间太过于漫长了，其实数十年的坚持投资基金也能造就相当不错的意外惊喜。如果你能投资当年彼得·林奇执掌的麦哲伦基金，这只优异基金13年间资产增长27倍，堪称创造了共同基金的财富神话。

年年岁岁，复利不止，纵然当初投入微薄，谁又敢否认几十年后生成的惊人数字？让时间见证你的财富奇迹，长期投资才是我们真正可靠的成功理财之道。

热点聚焦

证监会突击发布专项检查 IPO 迎来史上最严审核

“几百家排队IPO的公司都忙坏了。”一名排队IPO企业的高管向《每日经济新闻》记者透露，由于年前证监会突击发布《关于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规定目前正在排队的800多家IPO企业的中介机构必须在今年3月31日前递交自查报告，证监会将在自查报告审核基础上，开展重点抽查工作。

一名保荐代表人向记者表示，“这是头一次收到这样的通知，通知里对于业绩下滑企业的劝退意味较浓。”自去年 IPO 审核停滞至今，IPO 堰塞湖不断扩容，随着证监会的“突击检查”，IPO 企业在今年将遭遇“最严”审核。

要求上报工作底稿

此次证监会的突击检查可谓“真枪实弹”。

“此前只需要向证监会递交招股说明书等结论性的材料，对于保荐机构的工作底稿并不要求上报，但此次却要求上报。”上述保荐代表人透露，这次通知明确要求各中介机构在自查报告中逐项说明对各项财务问题的落实情况、核查过程和核查结论，并明示具体核查人员、核查时间、核查方式、获取证据等内容。

“虽然按照相关规定，保荐机构的底稿必须充分符合法律法规，但是在实际操作过程中，有部分券商机构也会为迎合客户的需求，对于部分问题采取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态度。”该保荐代表人指出，“底稿是反映一家中介机构是否细致地完成了本职工作的最直接证据，与结论性的材料相比，底稿更明确地反映了中介机构做了多少工作。”举例来说，就上市公司的供应商来看，如果上市公司声称有 20 家供应商，底稿内将明确地包括这 20 家供应商提供的盖章等函证，以明确地反映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往来关系。

“有的公司上市较为匆忙，从而导致保荐机构的工作做得不够细致。很多应该审核的地方，保荐机构也就听信上市公司的说法，没有履行审核义务，工作不够细致。”一名上市公司董秘向《每日经济新闻》记者分析指出。

值得注意的是，《通知》要求中介机构特别关注发行人是否存在自我交易、关联方代为支付成本费用等、与利益群体（保荐机构、PE 机构等及关联方）发生交易往来、体外资金支付货款、压低员工薪金、调控期间费用等十二项粉饰或操纵利润情形。

“在这次自查中，将在最大程度上挤干拟上市公司的财务水分，”上述保荐人指出，由于此前保荐机构对于上市公司的连带关系并不紧密，但这次证监会明确要求保荐机构勤勉尽责，并且加大了对保荐机构的处罚力度。

“《通知》要求首发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严把信息披露质量，坚决遏制虚假信息披露行为。检查中发现存在严重执业质量问题的，将转相关监管部门依法处理；发现财务造假、利润操纵等明确线索的，将转稽查部门做进一步调查；涉嫌犯罪的，将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上述保荐代表人表示，虽然法律法规对于中介机构有了上述明确规定，但是通过《通知》的形式进一步强调了保荐机构对于上市公司的连带责任。

“所以此前工作已经做得很扎实的企业并不担心，但是那些匆匆忙忙上市的企业，中介机构就必须细化相关的材料，花更多时间来弥补不足。”上述上市公司董秘表示，“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企业自己会要求放慢审核节奏。”

最长烂尾 IPO 项目“撤单”

最严核查无疑将令更多的处于 IPO “堰塞湖”的企业放弃闯关。

证监会于1月5日公布的首发申报企业情况显示，排队IPO企业已经从837家增加至882家，IPO“堰塞湖”的压力有增无减。其中沪深主板、中小板共541家，创业板341家，过会待发企业89家。自2012年8月以来，IPO审核两次断档，十一假期过后曾短暂开启，但两家公司上会后又重新停滞至今。如何缓解IPO“堰塞湖”之困成了当务之急。

自2010年以来宏观经济陷入疲软，众多行业出现业绩下滑，导致多家公司业绩不符合上市要求被迫撤回材料。据证监会公布的IPO审查数据显示，2012年以来，主板、中小板和创业板共有67家IPO遭遇撤回厄运。

其中由于创业板对于业绩增长有明确规定，所以该板块也成为“重灾区”。根据证监会最新统计数据显示，2012年创业板有44家企业终止审查。同时，截至今年1月3日，创业板有21家企业终止审查。

上述数据在《通知》正式落实之后将再被刷新，上述保荐人表示，“更加严格的要求之下会有更多业绩不达标企业会主动要求撤回。”

就在证监会公布《通知》当日，A股市场保持“过而不发”最长纪录(5年)的遵义钛业成为2013年度首家被终止审查的公司，这也是A股最长烂尾IPO项目。

遵义钛业的终止审查被认为与业绩相关，与之类似，天津天大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也因业绩原因最终于去年中止审查。

“在《通知》落实的过程中，企业的业绩问题将首当其冲，业绩造假的可能性将被降到最低。”上述保荐人表示，此次自查将根据《关于进一步提高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有关问题的意见》以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等相关规定来实行，要求极为严格。(中证网)

机构观点

银河证券：休整中保持活力，关注概念板块

从周一的A股表现来看，尽管指数表现并不抢眼，但在银行的掩护之下，概念板块在政策面和消息面刺激下大肆活跃。生物医药、节能建筑和军工板块表现突出，农业和农机虽然表现差强人意却也是蠢蠢欲动。

从风格上来看，休整期大盘股相对稳定，概念板块活跃。从行业表现来看，符合改革憧憬和新型城镇化憧憬的板块内部或有轮动和补涨，而不符合这一方向的则很难实现轮动。近期有不少同仁提示消费的轮动机会。我们认为消费要一分为二地看，政务消费色彩浓郁且占比较大的消费品类与当前的政治改革基调相悖，应谨慎参与。

市场在休整中仍然保持一定活力，仍要不断寻找机会。从市场的推动逻辑来看，休整期间将从估值修复向盈利预期修复切换。关注改革憧憬的细化，寻找概念板块。在进一步挖掘新型城镇化的大前提下，短期重点关注军工、流感、生物规划、建筑节能和年报预期。

(本页无正文)

免责声明：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自公开资料，本公司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本报告及这些信息所表达的意见并不构成对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征价。本报告中的观点亦仅为参考不必然代表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或者其他关联机构的正式观点。

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所有基金绩效之信息，均为过去绩效，不代表对未来的绩效预测。

欢迎访问东吴基金公司网站：www.scfund.com.cn，客服热线：400-821-0588（免长途话费）021-50509666。